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表明不會就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Shunfeng Photovoltaic International Limited 順風光電國際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01165)

建議更改公司名稱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四年三月二十五日的公告，內容有關董事會建議將本公司名稱由「Shunfeng Photovoltaic International Limited 順風光電國際有限公司」更改為「Shunfeng International Limited 順風國際有限公司」。

董事會現在建議將本公司名稱由「Shunfeng Photovoltaic International Limited 順風光電國際有限公司」更改為「Sunfu International Limited 順風國際有限公司」，以取代「Shunfeng International Limited 順風國際有限公司」。

建議更改公司名稱須經(i)股東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以特別決議案通過批准更改公司名稱；及(ii)開曼群島公司註冊處處長批准更改公司名稱，方可作實。

一份載有（其中包括）有關建議更改公司名稱的資料及召開應屆股東週年大會的通告的通函將於實際可行的情況下盡快寄發予股東。本公司將就建議更改公司名稱的生效日期及建議更改公司名稱生效後本公司股份簡稱的相應變動另行刊發公告。

建議更改公司名稱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四年三月二十五日的公告，內容有關順風光電國際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為「本集團」）董事（「董事」）會（「董事會」）建議將本公司名稱由「Shunfeng Photovoltaic International Limited 順風光電國際有限公司」更改為「Shunfeng International Limited 順風國際有限公司」（「更改公司名稱」）。

董事會現在建議將本公司名稱由「Shunfeng Photovoltaic International Limited 順風光電國際有限公司」更改為「Sunfu International Limited 順風國際有限公司」，以取代「Shunfeng International Limited 順風國際有限公司」。

更改公司名稱的條件

建議更改公司名稱須經(i)本公司股東於本公司應屆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上以特別決議案通過批准更改公司名稱；及(ii)開曼群島公司註冊處處長批准更改公司名稱，方可作實。待符合以上條件後，本公司的新名稱將自本公司新名稱登記於開曼群島公司註冊處處長存置的登記冊內之日起生效。本公司將向開曼群島公司註冊處處長及香港公司註冊處進行一切必要的註冊及／或存檔程序。

更改公司名稱的原因

本集團目前為全面綜合的光電集團。於二零一三年，本集團已擴充至下游太陽能發電。此次擴充成功將本集團由過往的上游太陽能產品製造商轉型為擁有下游太陽能發電資產的全面綜合太陽能公司。本集團已制定未來規劃，以擴充至太陽能儲能與光電一體化業務和其他形式的可再生以及與清潔能源相關的業務。本集團有志成為領先的可再生及清潔能源企業。

考慮到上述計劃，董事會認為更改公司名稱將為本公司提供新企業形象並反映本公司將本集團業務多元化的策略。

董事會相信，新公司名稱可為本公司提供嶄新的身份及形象，有益於本公司之未來業務發展，並符合本公司及其股東之整體利益。

更改公司名稱的影響

更改公司名稱將不會影響股東之任何權利或本公司之日常業務營運及其財務狀況。

更改公司名稱將自本公司新名稱登記於開曼群島公司註冊處處長存置的登記冊內之日起生效。其後，本公司股票將以本公司新名稱發行。然而，一切印有本公司現時名稱之已發行現有股票將於更改公司名稱生效後，繼續有效作為買賣、結算、登記及交收的擁有權文件。本公司將不會作出任何安排將本公司現有股票更換為印有本公司新名稱之新股票。

一般事項

一份載有（其中包括）有關建議更改公司名稱的資料及召開應屆股東週年大會的通告的通函將於實際可行的情況下盡快寄發予股東。本公司將就建議更改公司名稱的生效日期及建議更改公司名稱生效後本公司股份簡稱的相應變動另行刊發公告。

承董事會命
順風光電國際有限公司
董事長
張懿

香港，二零一四年五月二十三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張懿先生、王祥富先生、史建敏先生及王宇先生；非執行董事為盧斌先生及岳洋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陶文銓先生、趙玉文先生及蕭偉強先生。